

中共重庆市大渡口区委 重庆市大渡口区人民政府 2022 年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

2022 年以来，大渡口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学笃用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市第六次党代会精神，围绕“公园大渡口、多彩艺术湾”建设目标，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 年）》和《2022 年全市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任务，着力打造具有大渡口特色的法治工作亮点。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2 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

（一）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扎实推进督察反馈问题整改。一是强化学习培训。将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各级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领导干部法治理论考试和公务员教育培训计划重要内容，全区各级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讨论习近平法治思想 80 余次，组织 2783 人次参加法治理论知识考试，主体班邀请专家学者讲授《习近平法治思想研究》等课程，将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主体班入学和结业考试。二是深化宣传教育。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习近平法治思想宣传工作的通知》，组建习近平法治思想宣讲团深入机关、镇街、企业等开展宣讲活动，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宣讲活动 560 余场。开设“大渡口区法治讲堂”专题讲座，

聘请专家学者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讲座 60 余场次。发放《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982 本、习近平法治思想宣传台历 1600 本。三是推动学习成果转化。区委、区政府针对房地产领域恒大及类恒大项目逾期交房等重大风险，调整充实化解攻坚领导小组，成立工作专班，区委常委会会议专题研究重大问题，区政府主要负责同志亲自向购房群众宣讲法律政策，职能部门定期通报工作进展，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进“保交楼、保民生、保稳定”工作取得积极进展；充分运用“府院”联动机制，推动 2 个项目依法进入破产程序处置。四是务实开展督察整改。根据《中央依法治国办关于对重庆市开展法治政府建设实地督察的反馈意见》列出的 29 项整改事项和市委依法治市委《整改落实方案》要求，逐项细化整改措施，制定整改落实任务清单，印发我区《整改实施方案》并组织召开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扩大）会议暨法治政府建设督察整改部署会议，安排部署我区督察反馈意见整改落实工作，要求全区各级各部门全部认领督察反馈问题，严格按照《整改实施方案》71 项具体整改措施组织整改工作。

（二）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不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一是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全面实行政府权责清单制度，动态调整完善区、镇街两级权责清单。严格执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建立健全市场准入违规问题清查、违规问题处置和违规问题追溯整改等制度，开展落实情况排查 2 次。强化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刚性约束，全面落实各成员单位内部审查制度，扎实有序推进公平

竞争审查工作。严格落实两批次 86 项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采取告知承诺制方式办理事项 1730 件次。印发《大渡口区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实施方案》，81 项任务已完成 79 项。加大助企纾困力度，推出稳企惠企政策 128 条，中小微企业政府采购合同执行 16.1 亿元，办理留抵退税约 4 亿元，为企业发放贷款超 3000 万元、纯信用融资 1301.7 万元，为 225 家企业办理社保缓缴 3500 万元。二是强化事中事后监管。推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和信用监管深入融合，强化双随机抽查检查结果公示运用，建立冷链食品市场主体信用分级监管和红黑名单制度，实行失信联合惩戒。运用“信用大渡口”平台实行全领域“信用承诺制”，累计签订信用承诺 3.5 万余份，在物业、价格、税务等领域实施信用监管。落实“两法衔接”机制，行政执法部门向公安机关移送涉嫌犯罪线索 11 件，立案 8 件。三是提升政务服务质效。深化政务服务改革，建成全市首个区级医疗技术审评查验服务站，预审技术审评资料，企业产品上市时间平均节约 3 个月以上；多部门联动“出生一件事”全程网办；推出车辆检测“一站式服务”等 11 项创新服务措施，提升车辆检测服务水平。贯彻落实《重庆市深入推进政务服务事项通办改革深化“全渝通办”工作方案》，设置“全渝通办”窗口，实行全程网办、就地批办、异地代收代办、自助通办等服务方式，办理事项 28 万余件，“川渝通办”办理事项 1.9 万余件，“渝快办”办件 5.5 万件，评价满意率 100%，实现市场监管、民政、社保、卫生健康等高频政务服务事项下沉社区服务，推动构

建政务服务一刻钟生活圈。

（三）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和备案管理，为高质量发展提供制度支撑。一是创新管理机制。成立由区人大监察法制委、区政府办公室、区司法局三方组成的备案监督前置审查工作组，明确专人定期对区政府拟出台的文件开展前置审查，全年组织召开联席会议7次，研究问题11个，切实避免行政规范性文件性质认定不准、内容不合法、程序不完善的情况发生。二是抓好业务培训。加强部门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业务指导，举办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和监督管理工作业务培训，全区行政规范性文件相关工作人员120余人次参加。三是严格备案管理。全年向市政府报备行政规范性文件1件、备案审查部门行政规范性文件3件，行政规范性文件报备率、报备及时率、规范率均达100%。开展行政规范性文件全面清理，废止区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19件、部门行政规范性文件2件。

（四）坚持科学民主依法决策，不断提升行政决策公信力和执行力。一是推行重大决策事项公开制度。制定《2022年度重庆市大渡口区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并向社会公开。全年纳入重大行政决策的事项共6件，征求意见率、合法性审查率、集体讨论率等均达100%。二是严格落实决策程序。全面贯彻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等规定，将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等法定程序作为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重要内容，区政府常务会、区长办公会将合法性

审查作为涉法决策事项上会审议的前提条件，确保决策内容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全年审查各类行政决策 130 余次，提出法律意见 240 余条，涉法决策事项合法性审查率 100%。三是充分发挥法律顾问作用。建立法律顾问参与重大决策、重大事项及其他涉法事务机制，将法律顾问纳入政府采购项目，全区各单位共聘请法律顾问 69 名，全年提供法律意见书 381 份，为依法决策提供有力法律支撑。

（五）坚持执法为民，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一是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持续深化市场监管、生态环境保护、卫生健康等 8 个领域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推进执法力量下沉，在全区所有镇街设立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或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统筹开展区级部门下放的执法事项，实现“一支队伍管执法”。推动跨地区跨领域跨部门综合行政执法，农业、公安、市场监管开展联合执法 12 次，与长航公安、港航海事支队及九龙坡、巴南、江津等开展跨区域联合执法 3 次。开展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公安法制关于“涉房地产领域不稳定案件取证指引”合作项目，完善快速响应协作机制，受理涉房地产领域扰乱单位秩序案 1 起并妥善办结。二是推进执法规范化建设。贯彻执行修订后的《行政处罚法》及实施意见，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行政执法主体全部制定执法清单、服务指南和工作流程图，及时主动公示执法基本信息，推动执法人员采用全市统一的行政执法文书，完成全区 300 余名行政执法人员换证、领证工作，组织 131 人次行政执法人员

开展通用法律知识培训，切实提高行政执法能力。三是改进行政执法方式。市场监管领域大力实施“互联网+明厨亮灶”放心餐饮工程，依托互联网技术，对 2000 余家餐饮单位实现食品安全智慧监管；农业领域在辖区重点禁渔区域设置 11 个视频监控点位，通过 AI 图像识别算法，实现重点区域全天候视频监控；生态环境领域利用在线监控、无人机巡查等手段开展非现场检查，全年共开展非现场执法检查 200 余次。四是加大重点领域执法力度。加大人民群众反映强烈领域突出问题的执法力度，全年市场监管、城市管理、卫生健康、安全生产等领域查处违法案件 830 件。结合民生领域“铁拳”“双打”等执法行动，持续深挖人民群众重点关注的问题线索，5 个领域的 9 个案件被市场监管总局收录为典型案例，开展养老诈骗专项执法，检查“涉老”经营主体 903 户次。扎实开展餐饮油烟、危险废物、排污许可等专项整治行动，全年共出动执法人员 1200 余人次，督促企业整改环保问题 60 余件，查处环境违法案件 28 件，完成 6 家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深度治理，2022 年，我区生态环境监测站获评重庆市河长制工作先进集体，上年度社会公众生态环境满意度获评全市第一。持续开展“根治欠薪”攻坚行动，开展建筑领域专项检查 110 余次，排查企业 1300 余家次，处置化解欠薪矛盾 1300 余起，金额超 1 亿元。推进渔业非法捕捞整治，查处渔政行政处罚案件 53 起。

（六）加强行政权力监督，促进行政权力规范透明运行。一是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区政府向区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国民经济

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财政预算执行、法治政府建设等工作情况，认真办理审议意见，办复率达 100%。二是加强行政监督。切实强化行政机关内部监督，基本形成政府内部权力制约体系。全年完成财政、经济责任、投资等审计项目 11 个。三是主动落实政务公开。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全部公开到位，全年主动公开行政规范性文件 1 件，其他文件 17 件，完成政策解读 18 个，办理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 18 件，依法保障人民群众合理信息需求。四是加强政务诚信建设。严格执行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定期调度偿债资金，确保到期债务足额偿还，牢牢守住不发生区域性风险的底线。落实行政合同、行政协议合法性审核机制，审核招商引资、征收拆迁等涉法事务类协议 280 余份，为全区重点项目建设提供法律意见 320 余条，招商引资项目政策兑现 1.06 亿元。

（七）聚焦基层社会治理，依法妥善化解社会矛盾纠纷。一是加强行政复议和应诉工作。在 8 个镇街司法所及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设立“行政复议咨询服务点”，形成“1+1+8”模式，实现基层行政复议咨询服务点全覆盖，打通权利救济的“最后一公里”。实行重大疑难案件听证制度，重大疑难案件听证率 100%，全年受理行政复议案件 30 件，纠错 5 件，直接纠错率 16%，发出意见书 1 份。完善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持续加强对行政机关行政行为的规范和指导，全年行政诉讼案件 33 件，以区政府为被告的一审案件胜诉率 100%，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 100%，

创历史新高。二是多元化解矛盾纠纷。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和“三调”对接机制，将矛盾纠纷排查化解与风险防控紧密结合，聚焦房地产、民间借贷等矛盾纠纷集中领域，深入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坚决防止民间纠纷转化为刑事案件、群体性事件、极端案事件，全年全区镇街、村（社区）、行业性专业性调委会调解案件 6573 件，调解成功 6560 件，调解成功率 99.8%，有力缓解了诉讼、信访压力，从源头上有效化解了社会矛盾。三是公共法律服务精准有效。开展村（居）法律顾问进万家、法律援助进万户、公证服务进小区等专项活动，村居法律顾问小程序用户达 22564 人，提供各类法治服务 3710 人次。深入实施“法援惠民生”工程，新增科技人才、退役军人服务 2 个法律援助工作站，做到“应援尽援、应援优援”，充分发挥法律援助“保基本”“兜底线”作用。全年受理援助案件 281 件，为受援人挽回经济损失共计 220.56 万元，接待法律咨询 2108 人次，案件回访群众满意度 98%以上。

二、2023 年度工作思路

（一）加强统筹谋划。对标市级法治政府建设年度工作要点，结合区域重点工作，高质量起草本区法治政府建设年度工作要点，逐一明确责任单位，保障各项工作任务有效落地。

（二）提升行政效能。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确保科学民主依法决策；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全面提高政务服务水平；发挥法治督察和考核作用，推动解决法治政府建设不

平衡问题。

（三）开展示范创建。扎实开展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活动，以创建促提升，不断激发各部门、各镇街法治政府建设的内生动力，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向纵深发展。

（四）加强队伍建设。坚持领导干部集体学法制度，开展领导干部法治专题培训，持续提升领导干部法治意识，充分发挥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示范带动作用。加强行政执法队伍专业化职业化建设，开展业务知识和法律法规培训。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人员以及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人员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全面提升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

中共重庆市大渡口区委 重庆市大渡口区人民政府

2023年2月10日